

岭南学院、岭南学院（深圳经济研究院）2026 年面向 港澳台地区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复试分数线和复试名单

我院硕士复试分数线如下：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方向代码	方向名称	复试分数线	备注
1	025100	金融	69	不分方向	85	岭南学院 (深圳经济研究院)
2	025800	数字经济	01	综合	75	岭南学院
3	025800	数字经济	02	人工智能	75	岭南学院 (深圳经济研究院)

初试成绩按专业总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复试名单（见附件 1）。

二、申请材料提交及审核

（一）申请材料审核清单

1.身份证件：港澳地区考生持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地区考生持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均须原件和复印件。

2.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并提交官方出具的预计毕业时间证明原件 1 份，录取当年入学前（新生报到日）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报考博士须提供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报考硕士须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

3.已获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交学历认证报告（教育部学历和学籍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chsi.com.cn/xlcx/rhsq.jsp>，如无法在线验证，请申请纸质认证报告：<http://www.chsi.com.cn/xlrz/>）。

其中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上服务大厅：<http://zwfw.cscse.edu.cn/>）。

4.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及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材料。

5.高等教育阶段的学历教育成绩单。

6.在读硕士研究生报考硕士需提供现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和提交入学前完成原学校退学手续的承诺证书。

7.签订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2），考生亲笔签字并提交原件。

8.可以证明考生学术能力、外语水平及综合素质的代表性成果（如专利、学术论文等）、获奖证书、外语等级考试证书、相关证明材料等。

9.个人简历（见附件5，仅数字经济专业提供，金融专业无需提供）。

（二）提交时间及方式

系统提交方式：以上资格审查材料和复试补充材料，请考生于5月13日(周三)中午12:00前以原件扫描件的形式，通过“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平台-港澳台招生”（网址<https://enroll.sysu.edu.cn/>）系统提交。

提交界面为“硕士复试管理”-“复试资格审查”。【将申请材料按1-9（4除外，材料4请于面试报到时提交原件）的顺序彩色扫描合成一个PDF，PDF按“报考专业+姓名”命名（例：金融+张三）】，入学复查时核对原件。

原版材料请按顺序保存，用信封装好复试报到当天提交。

考生应对提交的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由于申请材料不真实而导致不能准考、录取、注册等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以上材料在复试、入学时须提交原件复核，无法提供原件审核者将取消录取资格。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将被取消复试资格。

三、复试方式、内容及评分

（一）复试方式：

- 1.复试方式：现场面试。
- 2.复试日期及地点：

1) 金融专业

复试日期：5月15日（周五）

复试地点：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南校园岭南堂，具体安排详见附件 3。

2) 数字经济专业

复试日期：5 月 16 日（周六）

复试地点：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南校园岭南堂一楼，具体安排详见附件 3。

3. 复试总分：复试满分为 300 分。

4. 考核时间：硕士考生面试时间每人不少于 20 分钟。

5. 考核办法：复试小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逐个考核，考生当场回答问题，必要时，复试小组成员会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每位考生复试结束后，由复试小组成员现场为考生评分。复试小组成员考核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复试成绩。成绩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由外国语、专业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构成。

1. 外国语（100 分）

考试内容：重点考查考生外语应用的基本能力，是否具备本专业研究生入学的基本要求。

2. 专业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核（200 分）

考试内容：重点考查考生对专业理论及相关知识的掌握

是否扎实、深厚和宽广，是否具备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的基本要求；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能力、知识结构和创新精神、道德品质和心理素质等进行全面考察。

四、复试录取

(一) 根据考生复试总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

1.未按规定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复试成绩低于 180 分）。

2.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3.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

我校将在新生入学 3 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教育部、学校报考条件等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体检

拟录取考生须于复试通过后自行选择到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使用该体检医院的体检表，体检内容涵盖我校体检表包含的内容，体检结果有相应盖章的体检结论即可。体检表模板请见附件 4。

体检结果请于 5 月 24 日前提交，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体检结果提交方式：现场或邮寄。

邮寄地址:

1、金融专业: 广东省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行政中心中心 105, 邓老师收, 联系电话: 020-84110462。

2、数字经济专业: 广东省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岭南 MBA 中心 302, 刘老师收, 联系电话: 020-84112820。

六、信息公布

复试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将在本单位网站公布。拟录取名单经审核后将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进行公示。

七、其他事项

复试期间, 考生应自觉遵守本单位复试规则、考场规则及考生复试前所签署的《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等内容, 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八、咨询、申诉及监督

(一) 咨询

电话: 020-84110462 (金融专业)

020-84115333 (数字经济专业)

邮箱: lnpm@mail.sysu.edu.cn

(二) 申诉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电话: 020-84110462 (金融专业)

020-84115333 (数字经济专业)

(三) 监督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020-8411369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本细则未尽事项，以学校和教育部相关文件为准。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深圳经济研究院）

2026年5月9日

附件：

1. 复试名单
2. 港澳台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3. 复试安排
4. 体检表（模板）
5. 简历模板（数字经济专业）